

# 原邵阳县燮鑫矿业历史遗留废渣整治项目

## 效果评估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025年1月12日，邵阳市生态环境局在邵阳县组织召开了“原邵阳县燮鑫矿业历史遗留废渣整治项目效果评估报告”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邵阳县人民政府、邵阳市生态环境局邵阳县分局、邵阳县财政局、黄亭市镇人民政府、施工单位湖南四建安装建筑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单位晟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环境监理单位湖南省壹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效果评估单位湖南科比特亿美检测有限公司的代表。会议邀请了3位专家组成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与代表会前实地查看了项目现场，会上听取了相关单位对项目实施及效果评估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 一、项目实施概况

根据2021年7月，邵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原邵阳县燮鑫矿业历史遗留废渣整治项目实施方案的审查意见（邵市生环函[2021]77号）》，项目计划实施内容有：1、对场地内 $1953.98\text{m}^3$ 废弃建构物进行拆除后恢复为林地；2、对项目场地废水池及尾砂堆场内遗留 $3615.9\text{m}^3$ 废水采用一体化废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外排；3、场地内建设安全处置场，安全处置 $46529\text{m}^3$ 尾砂及污染渣土混合物；4、对尾砂堆积区原址、封场后尾砂安全处置场及取土场等进行生态恢复，生态恢复面积 $17733.6\text{m}^2$ 。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安全处置场由于用地性质问题进行了选址变更，根据邵阳市生态环境局2023年12月《关于原邵阳县燮鑫矿业历史遗留废渣整治项目变更实施方案的审查意见（邵市生环函[2023]84号）》，变更实施内容为：在西侧建设安全处置场，安全处置 $42274.2\text{m}^3$ 尾砂及污染渣土混合物；生态恢复面积 $12700.76\text{m}^2$ 。

项目于2023年12月开工，2024年12月完工，项目基本按照实施方案及变更实施方案完成项目建设。



## 二、报告质量

效果评估报告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报告内容完整，项目的实施对管控项目区域遗留污染风险隐患效果较明显；专家组同意效果评估报告通过评审，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下一步的工作依据。

## 三、修改建议

1、细化前期调查、实施方案、变更实施方案主要内容说明。

2、核实工程实际完成情况，尤其是废渣量、遗留废水处置、防渗结构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相关依据说明；工程监理、环境监理报告须完善施工过程及实际工程完成情况说明。

3、核实施工期遗留废水、渗滤液收集、处理过程。

4、完善前期调查、施工过程、效果评估监测布点、因子选取对比、实施前后环境质量改善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说明。

5、完善治理管控范围图、施工总平面布置图、竣工平面布置图、后续监测维护计划、采样布点图（施工过程及效果评估）、项目实施前后对比图、选址变化依据等附图附件。

专家组：汤宏（组长）、廖柏寒、陈亮（执笔）

汤宏 廖柏寒 陈亮

2025年1月12日